# 初小学生必读书目读后感优秀模板范文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春暖花香 更新时间：2025-06-17

*在日常学习、工作或生活中，许多人都写过作文吧，通过作文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，聚集在一块。那么问题来了，到底应如何写一篇优秀的作文呢?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初小学生必读书目读后感优秀模板，欢迎阅读与收藏。初小学生必读书目读后感1说到女...*

在日常学习、工作或生活中，许多人都写过作文吧，通过作文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，聚集在一块。那么问题来了，到底应如何写一篇优秀的作文呢?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初小学生必读书目读后感优秀模板，欢迎阅读与收藏。

**初小学生必读书目读后感1**

说到女巫，大家一定会想到在童话中，带着黑高帽，骑着一把飞天扫帚，帮灰姑娘实现愿望的老婆婆。可是这本书说的女巫不是童话中的女巫，而是真正的女巫。如果你见到一个大鼻子、戴假发、瞳孔一会儿变蓝一会儿变红，牙齿有点蓝、腿有点儿瘸、戴手套的女士，那你就快跑吧，因为她就是女巫。什么，你不知道为什么要跑?噢!愿上帝、佛祖保佑你!那是因为你就是那个散发的臭气波，而且越洗越臭、越脏越闻不出来的，并会被女巫不断杀死的孩子。

这本《女巫》的“男一号”非常不幸的两次遇到了女巫。第一次他安然无恙的度过了，但是第二次他被变成了老鼠，而他用自己的智慧把女巫也变成了老鼠。

我喜欢这本书，不仅是因为“男一号”的勇敢让我敬佩。更是因为这本书告诉我们两个道理：一个是“人心隔肚皮”;一个是“害人之心不可有，防人之心不可无”。当然，还有最让我敬佩的是“男一号”的智慧和勇气。

对于一个常人来说，当你面对比你强大数倍的敌人时，你是什么感受呢?恐惧、害怕，恐怕只要是能沾上这意思的词都能用上了吧。可是，我们的主人公，却在被女巫变成老鼠的情况下，克服自身的恐惧，努力想办法，最终战胜女巫，把女巫也变成了老鼠，让她以后再也害不了其他人。

人生的道路上，我们总会遇到这样那样的困难，有些人迎头向上，努力抗击，最终战胜困难;而有些人却意志消沉，一蹶不振。当你面对困难时，你的选择决定了你的将来，你想做怎样的人呢?

**初小学生必读书目读后感2**

我读了比利时作家莫里哀.梅特林克写的《青鸟》后，深有感悟。

《青鸟》写的是主人公基奇与他的妹妹米琪的故事。他们家十分穷。在一个平安夜里，两人睡不着。这时，门口进来一位仙女，她送兄妹俩一顶神奇的帽子。然后，兄妹俩转动帽子上的宝石，顿时，面包人、狗先生、猫小姐、水精灵、牛奶精灵、糖果人和光之神都出现了，这就是他们的全部伙伴。

仙女说：“我给你们一年时间去找青色的鸟，并把它带回来。”就这样，他们踏上了旅程。

在回忆国，他们在死去的爷爷和奶奶那发现了青鸟，可青鸟却变成了画眉;在夜宫，捉到的青鸟一见光就死;在享乐宫，没有见到青鸟，并被告知青鸟不好吃;在未来国门口，被时间老人吓得将青鸟扔到一边;在墓地，没有找到青鸟，但他们明白了永恒的真理。分别之后，回到家中的鸽子却变成了青鸟。而他们的邻居小女孩见到这只“鸽子”后，由原来不能下床变成能跑了。最后，基琪决定将鸽子送给这个小女孩……

读过这本书，我知道了你帮助别人，自己也会得到别人的帮助。记得有一次，闫怡想忘记带笔，我便借给了他，后来，有一次，我忘记带笔了，他也借给了我。

在世界上，每个人都在寻找自己的“青鸟”，然而大多数人从生到死，自始至终也没有发现身边的幸福。其实幸福就在我们身边，只要怀着无私、美好的心愿。

记住，幸福就在你身边!

**初小学生必读书目读后感3**

读了《五年级阅读新干线》上的`所有的文章《尊严》里的哈默给我的影响最深刻了，这不光是因为他是石油大王，而是他做人的这种骨气，这种人格魅力让我由衷的佩服，也值得我去学习。

哈默的这种不劳动就不吃别人食物的做法与我们中国东方文化中的“无功不受禄，受禄必有功”是一样的道理。这就体现了个人的尊严。

与之相比，我们的社会虽然发达了，可我们身边还是有人爱贪小便宜，却不知已经出卖了自己的尊严。

例如寒假我陪妈妈去银行取钱，听到了一件离奇的事。一位老妇人去供电局交电费时，收银会计少收了她一百元钱。事后收银员发现不对要向她要。老妇人却不肯，还说：“又不是我偷的，又不是我抢的，关我什么事!”她可能没想到，在她振振有辞的背后，输掉的是人格，是尊严!这真是让人啼笑皆非，又为之悲哀啊!其实早在我国古时候就有这样一个脍炙人口的故事：春秋时期齐国发生大饥荒，有一个饥饿的人宁可饿死也不吃“嗟来之食”，那是因为他有尊严。那么在社会高度文明的今天，我们新时代的人更应懂得这个道理呀!不知那位老妇人，那些贪图小利，不讲诚信的现代公民是如何作想的啊?

哈默之所以能成功，能成石油大王正是应了杰克逊的那句话：“别看他现在一无所有，可他是百分之百的富翁，因为他有尊严!”所以一些成功人士的成功并非偶然。正如妈妈经常说的：做任何事首先要会做人，要从做人做起。我想尊严也就是做人的一部分吧!

**初小学生必读书目读后感4**

父女母子之间的缘分，是将你和他手上系了一根线，他的渐行渐远不能拉动你，却有了一丝痛楚，是牵挂，是回忆，是生的意义。

其实很多时候不是我们去看父母的背影，更多的时候，是我们承受爱我们的人追逐的目光。承受他们不舍得，不放心的，满眼的目送。但我们从小到大只管一个人离开，从未回头张望过。

记忆最深的一次，每次回老家，出去玩的时候：总会看见奶奶一脸不舍的神情，双手急促缠着围裙，那时的我总以为：

又不是不会回来，担心什么。便一脸不耐烦走开了。却不曾想这却是最后一次见面。奶奶因为摔了一跤，不幸走了。我十分伤心当生命里最关心的人走了，我们才知道我们失去了最珍贵的东西，再也找不回来了都不再会有人为你留恋，为你挂牵，为你等待。就算有千万次的回头，会有谁人在一直目送着我的离开，哪怕转了弯仍舍不得收回目光。

再多的遗憾都只不过是生命的过程，我们只能往前走，用现在来填补过去的空白和伤口。带着爱与释怀与生命的和解。

小时候，每当遇到两难时候。我们总是喜欢问爸爸妈妈：你说我选哪一个好?我们总是喜欢把问题丢给父母，当我们长大了，父母老了。我们必须学会一个人面对，然后去解决。

昨儿女的要明白，在父母的有生之年里，让他们的眼睛多落点在我们的脸庞上，而不是含泪看我们渐行渐远，做父母的也要知道，孩子不是你的附属品，有些路，只能一人走，你给孩子的只是些精神上安慰与支持，让他自己体会孤独，挫折，失败等种种坎坷。这才是真正的爱。因为有些事，只能一人过。有些关，只能一人过。

所谓的父女母子一场，只不过意味着，你和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的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，你站立在小路的这一端，看见他逐渐消失在小路转弯的地方。而且，他用背影默默告诉你：“不必追。”

**初小学生必读书目读后感5**

人生，就是一次次相遇，夹杂着一次次伤感的别离。这个暑假，我读了一本书，名叫《目送》。它讲述了作者龙应台与身边的人所发生的目送故事，让我深有感触。

龙应台的儿子第一天上小学时，独自一人背着书包往前走，但他时不时回头，视线与母亲的目光隔空交汇。母亲依依不舍地目送自己的儿子一步一步向独立走去。

读到这里，我顿时回忆起了自己第一次上学的情景。我与妈妈互相目送，一刹那，我隐约看见妈妈的眼角出现了一道泪光，自己也不由自主地流下了眼泪。我们是多么舍不得啊!但我知道，这时我们只可以离别，因为我要学会坚强、独立的生活。最后我们恋恋不舍地离别了。

目送亲人的生死离别是多么的伤感。当龙应台父亲的棺材被抬入火葬场时，她深深地凝望着，因为这是今生最后一次目送父亲。朦胧中，我脑海里浮现出一个画面。那是在20\_\_年奶奶去世的时候，我很舍不得地望着她的棺材被移入炉里，情不自禁地流下了眼泪。这就是我最后一次目送奶奶，也是我人生中第一次感到生死离别是多么痛苦!

看完这本书，我恍然大悟：最应珍惜的人，原来就是自己身边的人，不管是亲人、熟人还是陌生人，都要珍惜每一次相遇或送别。

人生就如一次次的目送，让人念念不忘。正如龙应台说：所谓父女母子一场，只不过意味着，你和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。看着他逐渐消失在小路转弯的地方，他用背影默默告诉你：不必追。这让我体会到亲情是多么珍贵，一定要好好地去陪伴、关爱身边的人。

如果你喜欢身边的人，那就不要只停留在心上，要大声地说出来，让对方知道，让对方开心，用心为对方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。

**初小学生必读书目读后感优秀模板**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